

保障弱勢勞工 提高最低工資

說帖

勞委會主委李應元日前才放出考慮提高基本工資的風向球，經建會與經濟部立即聲明表示「反對」。經建會主委何美玥表示，調高基本工資，最主要受惠者只有外勞，甚且雇主會考慮外移，弱勢勞工不但未能享受加薪的好處，更可能面臨失業的風險。經濟部部長陳瑞隆則強調，雖然經濟成長率仍有百分之四，但產業界面臨強烈競爭，調整基本工資徒然增加企業經營成本，現在談調整時機不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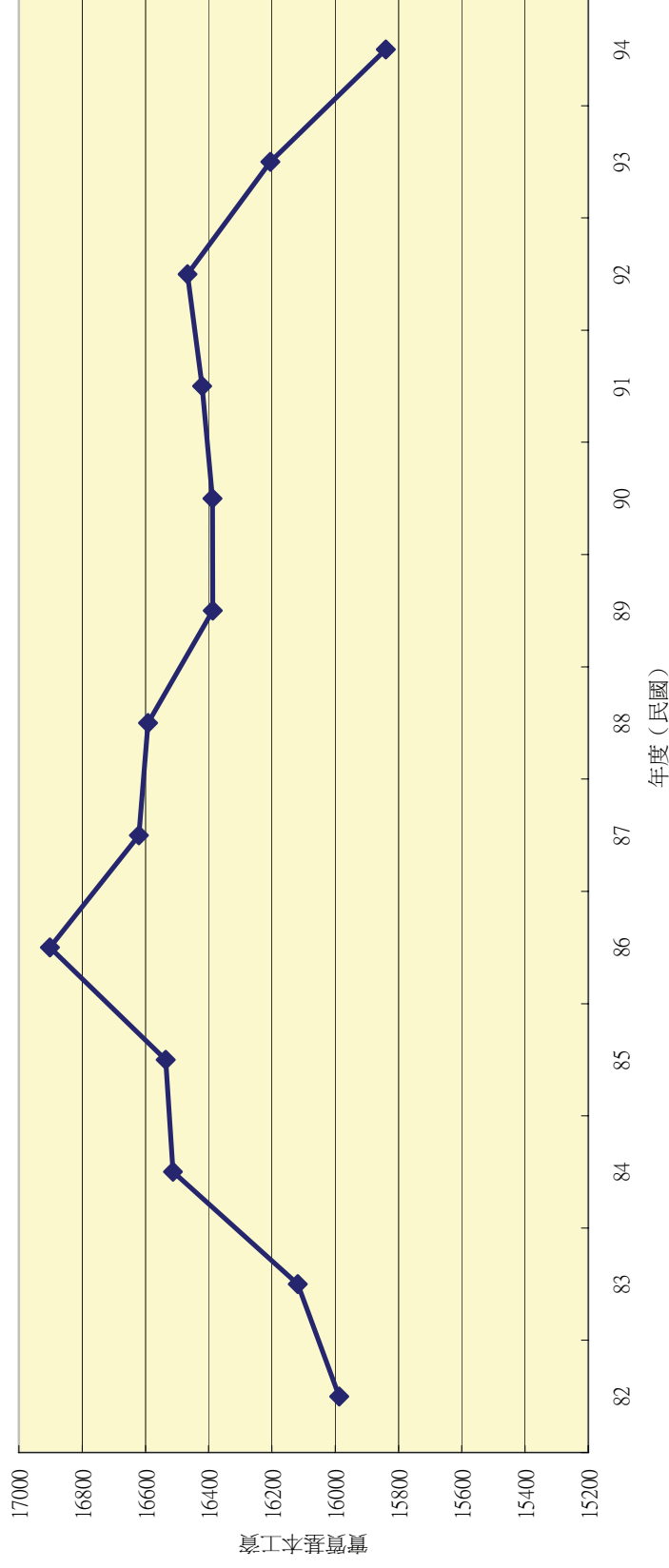
基本工資提高與否，稱得上是茲事體大。的確需要仔細的研討，遺憾的是，從經濟部與經建會的發言裏，我們卻只看到意識型態之爭，許多反對理由甚至與事實不符。在全國產業總會提出的這份說帖裡，我們讓數字來說話，為您呈現出更多的事實真相。事實是，拖延十年未曾調整的基本工資早已到了非調不可的時候！

一、爲何要提高基本工資？

儘管近年來台灣經濟在國際上的表現仍在水準之上，甚且失業問題也獲得改善，然而貧富差距日益惡化卻是不爭的事實。根據統計資料，以全台勞動報酬最高的 1/10 與最低的 1/10 來比較，前者一年所得約新台幣 210 萬元，後者僅有 5 萬多元，兩者的差距高達 36 倍。換句話說，即便景氣真的好轉了，但我們的分配卻出了很大的問題，經濟成長的果實並沒有讓勞工一起分享。

台灣的基本工資於民國 86 年調整爲 15,840 元，至今已有十年未調整。這幾年裏，台灣消費者物價指數上漲了 8.5%，在通貨膨脹的侵蝕下，實質基本工資一路往下掉，目前的實質基本工資甚至是這十幾年來最低的（見圖一）！隨著經濟的成長，這些弱勢勞工的薪水每個月減少了近一千元！

圖一：台灣十年來實質基本工資水準圖



資料來源：勞委會與主計處 圖一：台灣十年來實質基本工資水準圖

對照內政部所統計的扶養比以及各縣市政府所公佈的低收入戶標準，那更可以看出目前的基本工資實在低的荒謬！以台北市為例(見表一)，一個辛勤工作卻只能領取基本工資的全時勞動者，他的生活水準竟然遠遠不足以支付日常生活所需，隨著經濟的發展，這些弱勢勞工在辛苦工作後竟然成了貧民！這樣的基本工資違反了它訂定的意義，而視這樣的薪資數額為合理水準更扭曲了經濟發展的目的。

勞工在市場上以他的勞動力來賺取工資，因此這份薪水自然要讓勞工得以養家活口，而這也是最低工資(minimum wage)這個名稱的精神。換句話說，基本工資是任何勞工得以在社會生存的最低薪資要求！當企業老闆可以眉頭都不皺一下的購買上億元的豪宅，而許多勞工甚至連小孩子的學費、營養午餐費都得靠標會、借貸來支應時，要求提高基本工資只是讓弱勢勞工得以分享他們勞動成果的一小步！

表一：勞工生活所需與基本工資對照表

	平均每人每月 消費支出	扶養比	平均每位勞工所 需最低薪資	基本工資	差額
台北市	23962	39%	33307	15840	-17467
台灣省	15350	39%	21337	15840	-5497

資料來源：行政院內政部、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二、大部分本勞薪資都高於基本工資？

何主委告訴我們：「現行百分之九十八的勞工薪資高於基本工資」！因此，提高基本工資受益的就只有外勞。

然而，看看勞委會自己公佈的統計數據，卻是讓人膽顫心驚！以勞退新制的提繳人數來看(見表二)，目前提撥薪資15,840元以下者佔所有提撥者的一成！16,500元以下者更多達一百萬人。換句話說，如果以勞退提撥的情況來推估，那麼有將近四分之一勞工其薪資水準竟然只能讓他們在貧窮邊緣掙扎！

表二：勞退新制提繳人數統計表

統計期	提撥薪資級距	勞退新制提繳人數	占總提撥人數比例
95年	總提撥人數	4,291,152	
95年	7,500元以下	62,425	
95年	7,501~13,500元	99,278	
95年	13,501~15,840元	272,000	
	15,840元以下累積人數	433,703	10.1%
95年	15,841~16,500元	616,808	
95年	16,501~17,400元	121,264	
95年	17,401~18,300元	148,907	
	18,300元以下累積人數	1,320,682	30.7%
	22,800元以下累積人數	1,894,470	44.2%

資料來源：勞委會

三、造成失業問題？

資方總是以「提高基本工資會惡化失業問題」來恫嚇勞工。然而，這樣的說法完全站不住腳！

1994年，美國有兩位經濟學家 David Card 與 Alan Krueger 透過他們的實証，告訴我們最低工資的實施並不一定會造成失業。這兩位教授研究了紐澤西州與賓州速食產業的就業情況，紐澤西州在 1994 年提高了該州的最低工資，而賓州則維持不變。由於很多速食業的勞動者都領取最低工資，因此，這兩位教授原本預期紐澤西州速食業的就業人口將減少。然而，結果卻是完全相反，紐澤西州在提高了最低工資後，速食業僱用的勞工人數增加了，而維持工資不變的賓州勞工反而人數減少。這個研究顛覆了經濟學家的傳統印象，也使得更多經濟學者繼續研究最低工資調整對勞動力市場的影響。結果顯示，最低工資提高對勞動力市場並不一定會帶來負面影響，如果只是適當的調整，那麼對「工作機會」的衝擊可以說是微乎其微。

同樣的情況也發生在英國。英國一直到 1999 年才有所謂的最低工資。英國政府打算實施最低工資之際，一些經濟學家大膽推測會有上萬名勞工因此失業。結果，英國不僅實施了最低工資，還在六年內將最低工資提高了 49%，而經濟學家的憂慮並沒有出現－失業人口並沒有因為最低工資的實施而增加！因為在工資提高後，勞工的生產力大幅增加，進而抵消了工資上漲的成本。

這些發展，使得一些經濟學家開始反思最低工資的意義。調查發現美國經濟學家中認為提高基本工資會惡化失業問題的比例已經從十年前的 63% 降低到 45%，且有 650 位經濟學家，其中包含了五位諾貝爾獎得主共同連署支持調高基本工資。聲明中，他們強調適度的提高最低工資不會對勞動力市場造成負面的影響，而且對那些領取最低工資勞工的家庭與社會整體經濟發展都會有所幫助，因為健全的消費市場，需要付得起錢的顧客。也難怪全美最大零售商 Wal-Mart 的 CEO 都出來聲援提高最低工資了！

再以台灣為例，政大經濟系黃仁德教授於民國 90 年所做的研究「九十年基本工資經濟效果評估」已經證明基本工資的實施對於我國物價、勞動生產力、工資、就業，及失業等總體經濟變數並沒有產生任何顯著不利的影響。而莊奕琦教授於民國 91 年所做的研究甚至顯示出基本工資的提高有助於青少年就業與勞動參與率的提升。

無論從國際上還是台灣過往的經驗，再再告訴我們提高基本工資 ≠ 提高失業率！

四、違反國際潮流？

企業人士常用新加坡與香港為例，認為政府的基本工資違反國際潮流，並要求政府廢止基本工資！但看看國際上的真實情況，我們會發現，基本工資的訂定才是世界潮流！歐盟有 18 個國家規定了最低工資，只有丹麥、芬蘭、義大利、奧地利、瑞典和塞普勒斯例外，不過這些國家是由產業間的協議保證“最低工資”，甚且去年歐洲多數國家都提高了最低工資。而美國參眾兩院今年都通過了提高最低工資的法案，一舉將最低工資由原先的 5.15 美元調高到 7.25 美元，大幅增加了 41%。韓國的最低工資近年來更是逐年提高。從這些實際發展，我們就可以知道訂定最低工資保障勞工才是真正的國際潮流！

表三 各國最低工資比較表

單位：美元/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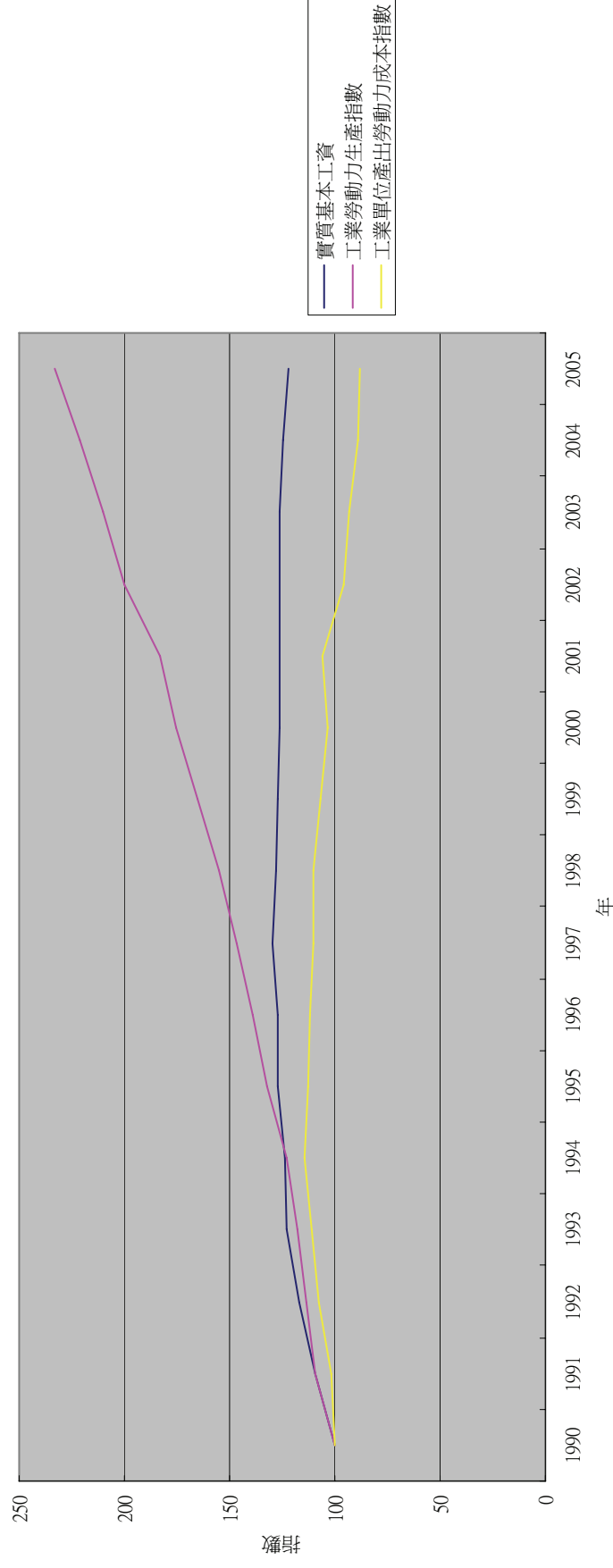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韓國	美國	加拿大	法國	英國
2000 年	2.11	1.65	5.15	4.61	6.37	5.61
2001 年	1.95	1.63	5.15	4.42	5.97	5.90
2002 年	1.91	1.82	5.15	4.37	6.43	6.31
2003 年	1.92	2.11	5.15	4.89	8.12	7.36
2004 年	1.97	2.48	5.15	5.50	9.40	8.82
2005 年	2.05	2.77	5.15	6.16	10.04	9.18
六年成長率	0%	52%	今年一口氣提高 41%	4%	20%	36%

資料來源：勞委會

五、現在不是調高基本工資的時機？

世界各國紛紛提高基本工資，我們就可以知道適度的提高基本工資並不會妨礙國家經濟發展！加入 WTO 後，台灣經濟在世界市場上始終保持良好的競爭力，關鍵就在於勞工的勞動生產力。從下圖我們可以清楚的看到勞動生產率逐年提高，然而基本工資卻始終不動如山！

圖二：勞動生產率與實質基本工資



資料來源：主計處 圖二：勞動生產率與實質基本工資

換句話說，台灣勞工這幾年來依然勤奮的工作，而他們的努力也如表四所顯示的，確保了台灣經濟能優於多數已開發國家。

表四：各國經濟成長率

年別	中華民國	美國	日本	德國	法國	英國	義大利	南韓	新加坡	香港	中國大陸
91年	4.25	1.6	0.3	0.1	1.0	2.1	0.3	7.0	4.0	1.8	9.1
92年	3.43	2.5	1.4	- 0.2	1.1	2.7	0.0	3.1	2.9	3.2	10.0
93年	6.07	3.9	2.7	1.2	2.3	3.3	1.1	4.7	8.7	8.6	10.1
94年	4.03	3.2	1.9	0.9	1.2	1.9	0.0	4.0	6.4	7.3	10.2
95年	4.62	3.4	2.2	2.5	2.1	2.6	...	5.0	7.9	5.6	10.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然而台灣勞工在辛勤工作之後，並沒有辦法得到合理的報酬，他們所能分配到的勞動成果逐年減少！如果我們分析 GDP 的構成就可以清楚發現勞工報酬所佔份額從最高的 53%逐年下降，前年更是已經降到了 47%的歷史新低點。要求提高基本工資，不過是讓勞工獲得更合理的報酬。

表六：勞工報酬佔 GDP 比重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生產毛額	受雇人員報酬	勞工報酬所佔比例
1990	4227917	2274546	0.537983
1991	4729289	2541170	0.537326
1992	5247441	2822276	0.537839
1993	5804825	3096248	0.533392
1994	6362952	3377989	0.530884
1995	6927948	3665726	0.529121
1996	7638456	3959795	0.518403
1997	8287212	4252342	0.513121
1998	8914502	4472114	0.501667
1999	9327903	4637590	0.497174
2000	9707401	4877556	0.502457
2001	9575836	4797778	0.50103
2002	9885146	4749725	0.480491
2003	10001220	4859243	0.485865
2004	10431201	4993000	0.47866
2005	10795508	5128281	0.475038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就個別僱主而言，壓低勞工的薪資或許能降低他的成本，但就整體而言，過低的薪資將使得勞工無法擁有合理的購買能力，甚至無法完全補充他們日常生活之所需。再者，市場上的商品唯有讓勞工享有合理的工資，才可能找到買主。我們認為台灣的經濟要能持續成長，政府一定要正視目前愈來愈嚴重的貧富不均問題，而提高基本工資正是幫助所有弱勢勞工的第一步！

六、台灣外勞的薪資過高？

我們也要提醒政府，切勿違反國際勞工公約中的「國民平等待遇原則」！誠如國際相關勞工組織所言，外勞在台灣的勞動條件極端惡劣與奴隸相去不遠，一旦再將他們的薪資與基本工資脫勾，引發的國際負面效應，恐非政府所能預料！

此外亞洲四小龍裏台灣的外勞薪資是最低的，香港雖然沒有實施基本工資，但外勞的薪資平均為 26,393 ~ 32,574 元，幾乎是台灣的一倍！而韓國外勞的平均薪資則為 22,779 元，即使是新加坡的外籍勞工薪水也不比我們差，因此要求脫勾的說法完全站不住腳！且為保障本國勞工的工作權，更不應該脫勾，以避免台灣勞動條件繼續向下沈淪；僱主將外勞視為代替勞力，造成勞勞相爭的局面。

至於政府擔心增加企業經營成本，事實上為了鼓勵產業升級，政府早在民國七十九年就實施了「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該條例為資方提供了大量的稅賦減免，以要求企業擺脫過去低技術的產業類型，這項措施讓資方每年免稅金額高達**五百億元**！隨著產業的升級，資方本來就應該邁向高附加價值的生產型態。而這才是「促產條例」的精神，也是所有已開發、開發中國家的產業發展軌跡。因此，資方如果一方面要求享有「促產條例」所帶來的好處，一方面卻又要求僱用廉價外勞，這樣的產業政策完全是自相矛盾！如果因為企圖討好資方，甚至將基本工資的僵固歸咎於外勞，那更是不道德。

表四：亞洲四小龍外勞薪資比較表

	製 造 業			
國家 (地區)	工資 (以台幣計)	就業安定費或勞 工稅(以台幣計)	小計(以台幣計)	備 註
香港	24,723 ~ 30,904	1,670	26,393 ~ 32,574	徵費類似我國就業安定費。
南韓	22,779	無	22,779	
新加坡	11,988 ~ 13,986	4,795 ~ 9,990	16,783 ~ 23,976	
台灣	15,840	2,000 或 2,400	17,840 或 18,240	1.膳宿最高可扣抵4,000元。 2.傳統製造業就安費為 2,000 元；非傳統製造業 2,400 元。